

國立臺北大學「校外實習機構評估表」使用說明

敬愛的師長及助教您們好：

為使表單內容完整蒐集，請於填寫前詳閱使用說明如下，本表單非為範例檔案，全校應需採統一公版格式，無開放系所修改，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，謝謝。

教務處課務組與學務處職涯中心敬啟

說明：

1. 本表填寫時間：應於學生簽訂合約前完成評估。
2. 本表填寫頻率：每學期一次，每系所(學位學程)為單位
 - (1) **首次合作**之實習機構，務必於實習前派員實地評估，境外機構可由校友進行評估。
 - (2) **長期合作之機構**，建議每年重新進行實地評估，或於前一學期督導老師進入場域訪視時，進行下次合作之實習場域評估。
 - (3) **曾有良好合作紀錄、屬一般辦公/商業環境、評估表前3項檢核全數合格**，後續可由督導老師實習中訪視或定期追蹤。
3. 本表存查方式：由各評估單位各自將檔案上傳至【各系所專屬雲端專區/「實習機構評估表」資料夾】

國立臺北大學實習機構評估表

一、實習機構概況								
機構名稱	☐ 總公司 ☐ 分公司							
統一編號	☐ 有統編 _____ ☐ 無統編：依以下類別提供相關證明文件(如非營利組織 NPO 之人民團體立案登記證書影本、診所及事務所之開業執照影本、籌備處負責人身分證影本或經濟部公司名稱預查申請表。) 							
實習地址	☐ 境內 ☐ 境外 地點：_____	聯絡人						
聯絡方式	電話：_____ /E-mail：_____ /其他：_____							
曾為本系所/中心校外實習合作夥伴：	☐ 是(最近一次合作學期：_____) ☐ 否							
二、權益保障或福利								
待遇	勞僱型 ： ☐ 月薪 ☐ 時薪 / 學習型 ： ☐ 獎學金 ☐ 津貼 ☐ 無							
保險	☐ 有，勞保(含健保) ☐ 否，境外實習依規定投保： ☐ 意外險、 ☐ 醫療險 ☐ 機構無提供保險福利，僅由學校依規定投保意外險							
三、法定檢核項目【詳說明3，依教育部規範】								
1-1. 實習機構是否經依法設立或登記： ☐ 是 ☐ 否								
(1) 依法設立如國家、地方自治團體、行政法人								
(2) 依法登記：①工商登記請至經濟部「工商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」(https://gcis.nat.gov.tw/mainNew/) 網站查詢								
②法人登記請至司法院法人登記公告網站(https://www.judicial.gov.tw/tw/lp-144-1.html) 查詢								
1-2. 屬於境外機構，以其他方式確認其合法與未違反當地法規。 ☐ 是 ☐ 否								
2. 該實習機構於「教育部實習機構查詢系統」(https://iss.yuntech.edu.tw/User/Login) 未違反「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之2第3款至第6款規定」(含勞動法令、重大職業災害、性別平等規定) ☐ 是 ☐ 否								
查詢日：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						
3. 實習單位是否為從事派遣業務之事業單位： ☐ 是 ☐ 否								
四、實習工作&安全評估：【詳說明4】 (5：非常符合、4：符合、3：可、2：不符合、1：非常不符合)				1	2	3	4	5
【專業性】								
1. 本實習機構對於本實習具有積極正向的合作理念。				☐	☐	☐	☐	☐
2. 實習內容與系所欲培養之專業、職涯進路相符。				☐	☐	☐	☐	☐
【實習安全】								
3. 機構提供安全、衛生，不影響身心健康的工作環境。[高風險<-->低風險] 【詳說明4-1】				☐	☐	☐	☐	☐
4. 提供職安衛生措施說明(如：實習前環境安全講習)[措施欠缺<-->措施完善]				☐	☐	☐	☐	☐
【足夠指導人力及設施】								
5. 提供完善設備/機具及實習所需職務指導等教育訓練。(如：專人/業界導師進行實務指導) [訓練內容欠缺<-->訓練內容完善]				☐	☐	☐	☐	☐
【實習勞動權益】								
6. 本實習機構指派給實習生的工作負荷適當。				☐	☐	☐	☐	☐
7. 本實習所需要的工作時間適當。				☐	☐	☐	☐	☐
◎推薦來源： ☐ 廠商申請 ☐ 實習學生推薦 ☐ 系所推薦 ☐ 其他：								
◎總平均分數：_____； ☐ 推薦實習 ☐ 不推薦實習，理由：								
◎評估單位：_____ 日期：_____								

【說明】

1. 全新的實習機構請安排專業老師拜訪實習機構主管，評估實習職務之適合性，避免學生報到後因不適應而產生困擾。
2. 違反法定評估項目者、或無法配合課程規劃、或異常超時實習且無法給加班費（或補休）、無法簽訂實習合約或合作文件者，請勿進行實習合作。
3. 依照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新增之**第6條之2**規定，實習合作機構應符合下列檢核項目：
 - 一、經依法設立或登記
 - 二、具足夠訓練與指導人力及健全設施【詳第四部分、足夠人力及設施】
 - 三、最近二年實習場所無發生重大職業災害。但雇主能證明無過失者
 - 四、最近二年無違反勞動基準法第七十八條或第八十條規定處罰、第七十九條第二項規定處罰逾二次、同一規定，依第七十九條第一項處罰逾三次。
 - 五、最近二年無違反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、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，積欠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、勞工退休金或滯納金，經限期繳納，屆期未繳納。
 - 六、最近二年無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有關性別歧視、性騷擾或就業服務法有關就業歧視之規定，經予處罰。
 - 七、非從事派遣業務之事業單位。
4. 第四部分「實習工作與安全評估」依[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]應著重評估工作內容是否符合系所專業核心能力、實習權益保障、實習安全等評估項目。
 - 4-1. 第四部分第3題，可參考實習場域是否符合內政部消防署消防安全檢查(消防安全檢查重大不合格場所一覽表至「內政部消防署 <https://fps7.nfa.gov.tw/nfa64/Danger>」查詢)
5. 本評估表總平均分數達4分以上，方可推薦為宜實習機構。
6. 請與實習機構確認務必於實習合作契約期間提供實習機會，勿因公司營運因素而期中解約造成學生中斷實習之困擾。

教育部實習機構查詢系統操作說明

教育部114年6月23日公布修訂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新訂第6條之2規範

◎緣由：保障實習學生權益，避免不良機構參與實習合作

◎使用對象：專科以上學校校外實習相單位承辦人員

◎系統功能：查詢違反要點法規之校外實習合作機構

◎目的：減少行政作業人力負擔、提升機構評估時效

STEP1. 開啟瀏覽器在網址列輸入 **iss.yuntech.edu.tw**，連結至【教育部實習機構查詢系統】



STEP2. 登入帳號頁面

The image shows a '使用者登入' (User Login) form. It includes a user icon, a '帳號' (Account) field, a '密碼' (Password) field with a toggle icon, a '驗證碼' (Verification Code) field, and a CAPTCHA image showing the characters 'BB39V'. A green '登入' (Login) button is at the bottom.

各單位承辦人(需先洽專責人員，完成帳號建置、帳號資料維護及啟用程序)後，即可輸入【帳號/密碼/驗證碼】登入。

STEP3-1. 機構查詢/【單筆查詢】

實習機構查詢系統

系統簡介 最新消息 相關連結 常見問題 下載專區 聯絡資訊 **機構查詢** 使用紀錄

目前位置：首頁 > 機構查詢

字級設定 A- A A+

機構查詢

單筆查詢 批次查詢 熱查詢：11456006 2099131 84630426 2025/11/17 查詢

統一編號 數字8碼

統一編號

公司名稱

合併查詢

請先指定「合約書上之實習起始日期」，會以選定日期做為檢核區間之判定基準。

一編號查詢時，請輸入8碼數字。

3. 當以公司名稱查詢時，可輸入全名或關鍵字；查詢結果產生時系統將列出符合關鍵字的機構，並以「紅色」標記。

4. 當查詢無結果時將顯示「！」燈號，請參考建議說明調整查詢字詞。

5. 點擊「！」燈號，可查閱違規法條與處分日期。

6. 欲了解違規資料更多細節，請點擊違規「公司名稱」前往「違反勞動法令查詢系統」查看。

①點選主選單【機構查詢】進入頁面

②【機構查詢】頁籤可分為「單筆查詢」、「批次查詢」

③~④下拉式選單選擇要進行查詢的方式，可分為單欄/多欄合併查詢，請輸入完整查詢資料或關鍵字資料。

- 以統一編號查詢：輸入8碼數字。
- 以公司名稱查詢：輸入全名或關鍵字

⑤選擇實習簽約日期：查詢前請先確定「**合約書上實習起始日期**」，會以選定日期做為檢核區間為判定基準，查詢近兩年內（檢核區間）是否有違規資料

STEP3-2. 機構查詢/【批次查詢】

機構查詢

單筆查詢 批次查詢

匯入 匯入範本下載

使用說明：

1. 查詢前請先下載「匯入範本」，並且根據範本要求填入預計查詢之實習機構清單。

2. 當匯入發生錯誤時，請根據錯誤提示進行欄位資料修正。

3. 當匯入完成並產生查詢結果時會以燈號標記狀態；出現「！」燈號標記時，會額外列出名稱相似的違規機構以供參考。

①【批次查詢】使用者須使用範本進行資料編輯建置後才能上傳匯入

②查詢前可先下載「匯入範本」，並且根據範本要求填入查詢之實習機構清單

③批次查詢檔案上傳匯入(如下圖1)

上傳並匯入資料

選擇檔案

上傳檔案

圖1. 批次查詢上傳訊息提示

● 【單筆查詢】查詢結果

機構查詢

單筆查詢

批次查詢

熱查詢：

華碩

日月光

南山

公司名稱

長榮航空

2025/11/24

查詢

匯出

序號	統一編號	公司名稱	實習起始日期	違規狀態
1	23225229	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	2025/11/24	

違規狀態：

●

 檢核區間內有違規紀錄！

●

 違規次數未達認定上限！（點擊燈號，可查閱違規法條與處分日期。）

檢核區間：2023/11/24 ~ 2025/10/31

違規資料更新日期：2025/10/31

點此「紅燈燈號」可查閱違規法條與處分日期(如下圖2)

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違規法條與處分日期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| (2025/07/01) 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| (2025/03/04) 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6條第1項 | (2025/02/13) 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| (2025/02/05) 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| (2025/01/06) 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| (2024/11/01) 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| (2024/08/14) 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| (2024/04/19) |
| •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| (2024/02/16) |

圖2. 查閱機構單位違反法條與處分日期

● 【批次查詢】查詢結果

單筆查詢 批次查詢 熱查詢：  ①

檔案：20250724144950468.xlsx  匯出  刪除  依檔案列表

序號	系所	統一編號	公司名稱	實習起始日期	查詢日期	檢核區間	違規狀態
1	某某系	01234567	洗染	2025/07/24	2025/07/24	2023/07/24 ~ 2025/06/30	

違規狀態：● 檢核區間內有違規紀錄！● 違規紀錄已超過檢核區間！● 違規次數未達認定上限！● 查無違規紀錄或資料登載錯誤！

！ 燈號提醒：本批次處理以統一編號為依據，因此可能會出現比對遺漏之情況，建議另外個別使用單筆查詢公司名稱進行二次確認。

違規資料更新日期：2025/06/30

① 批次查詢匯入後列表顯示頁：可使用匯出、刪除、重列等功能

STEP4. 查詢結果

- **有查詢結果**：系統將列出符合關鍵字實習機構，並以「 」紅黃燈標記
 1. ：檢核區間內有違規紀錄，**已違反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之2規定，無法送學生至該機構實習。**
 2. ：違規次數未達認定上限。
- **無查詢結果**：顯示「」綠色驚探燈號，請參考建議說明調整查詢字詞
- 點擊「 」燈號，可查閱違規法條與處分日期
- 欲了解違規資料更多細節，可點擊違規「**公司名稱**」前往「[違反勞動法令查詢系統](#)」查看。